

分類 球 來

學生、軍人不得打職棒

體委會擬定管理辦法 若無法達成決議 則不再提供行政支援

【陳薇婷／臺北訊】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全民運動處處長林國棟昨日表示，經過體委會與全國體總仔細研擬後，已初步規劃出職棒與業餘棒球協議修訂方向，未來將針對具學生及軍人身分球員進行與職棒簽約的規範，役球員則不在規範之列；另外，也將成立仲裁委員會負責處理紛爭及訂定罰則。

體委會與體總昨日召開長達六小時的會議，討論出應兩個職棒聯盟要求訂定的棒球事務管理辦法雛型。林國棟會後表示，體委會傾向修訂原有的職棒與業餘協議，修改兩聯盟認為應調整部分，並增訂罰則，做為未來棒球事務管理辦法。這項辦法草案將於下周召開的棒球高峰會，由兩聯盟與中華棒協領導人進行討論。

據了解，原協議書的第三條將修訂為：在合理選秀制度下，具有學生及軍人身分的球員，職棒球隊不得與其簽約，亦不得代表職棒隊參加職棒比賽，以保障學校、軍中及甲組球隊的常態發展。原第四條則修訂為各職棒球隊若有違背相關規範者，需接受處罰，由體委會與體總組仲裁委員會處理。

另外，林國棟表示，未來職棒球隊除由門票收入中提撥一定額度的回饋金外，體委會將擴大回饋金來源，增列由簽約金提撥回饋金，交由基金管理委員會執行分配。

這項協議修訂草案將於棒球高峰會中提出協商，林國棟強調，棒球高峰會將是職業與業餘協商的最後機會，如果談判破裂，無法達成決議，則未來職棒需以企業型態經營，體委會將不再提供行政支援。而不管屆時能否達成協議，體委會都將要求兩個職棒聯盟要履行承諾，全力支持中華成棒隊組訓。